

江苏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常发香城湾花园小区第一届物业管理委员会关于常发香城湾
北门改造工程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 SZXH2025-ZT-009)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

一、招标条件

本常发香城湾北门改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56.552167万元, 招标人为江苏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常发香城湾花园小区第一届物业管理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新建大门钢构架高度12m, 包括整体结构、发光字体及安装电气工程等; 拆除并新铺沥青道路约866m², 以及道路雨水管改造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常发香城湾北门改造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常发香城湾北门改造工程:

投标单位必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以下资格预审材料(购买标书请将资料装订成册)

(原件备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基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1—6项, 提供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

7.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三级及以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8. 项目负责人为二级及以上(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 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 且为本单位正式在职职工(须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的书面承诺、关于若中标后不再承接其他项目的承诺函及相关证书、近六个月社保证明材料);

9. 提供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提供投标单位法人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近六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10. 根据评审时“信用中国”网站的信息,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其参与招标活动。(提供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打印件加盖公章)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单位前来报名。请各投标单位提供以上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且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原件带到招标代理机构备审查后退还，以原件为准。如有伪造或虚报，则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取消该单位的报名资格。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9-02 09:00到2025-09-05 16:30

获取方式：现场购买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12 10:0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12 10:00

开标地点：苏州信衡造价咨询房产评估有限公司开标室（昆山市登云路288号海创大厦C座23层（高新区便民服务中心西边栋））

七、其他

受江苏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常发香城湾花园小区第一届物业管理委员会委托，苏州信衡造价咨询房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其所需的常发香城湾北门改造工程进行国内竞争性谈判招标，欢迎有资格的投标单位前来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编号：SZXH2025-ZT-009；

二、项目名称：常发香城湾北门改造工程；

三、工期：45日历天；

四、投标人资质要求：

投标单位必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以下资格预审材料（购买标书请将资料装订成册）

（原件备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基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1—6项，提供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

7.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三级及以上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8. 项目负责人为二级及以上（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且为本单位正式在职职工（须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的书面承诺、关

于若中标后不再承接其他项目的承诺函及相关证书、近六个月社保证明材料）；

9. 提供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提供投标单位法人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近六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10. 根据评审时“信用中国”网站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招标活动。（提供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打印件加盖公章）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单位前来报名。请各投标单位提供以上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且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原件带到招标代理机构备审查后退还，以原件为准。如有伪造或虚报，则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取消该单位的报名资格。

12. 报名及递交资格预审材料时间：即日起-2025年09月05日（每日上午9: 00—11: 30，下午13: 30—16: 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13. 报名及递交资格预审材料及相关资料地点：苏州信衡造价咨询房产评估有限公司（昆山市登云路288号海创大厦C座23层（高新区便民服务中心西边栋））

五、招标文件发售信息

1. 出售时间：即日起-2025年09月05日（每日上午9: 00—11: 30，下午13: 30—16: 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 出售地点：苏州信衡造价咨询房产评估有限公司（昆山市登云路288号海创大厦C座23层（高新区便民服务中心西边栋））

3. 出售方式：现场支付300元/份，现金出售，售出不退；

六、现场勘察时间：各投标单位自行前往勘察现场和周围环境，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单位自理。如未勘察，造成投标失败，请自行承担责任。

七、投标文件接收信息

1. 开始接收时间：2025年09月12日09:30--10: 00（北京时间）

2. 接收截止时间：2025年09月12日10: 00（北京时间）

3. 接收地点：苏州信衡造价咨询房产评估有限公司（昆山市登云路288号海创大厦C座23层）

4. 接收人：苏州信衡造价咨询房产评估有限公司

八、开标有关信息

1. 开标时间：2025年09月12日10: 00（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苏州信衡造价咨询房产评估有限公司开标室（昆山市登云路288号海创大厦C座23层（高新区便民服务中心西边栋））

3. 投标文件：正本份数：一份，副本份数：贰份；加盖公章后的投标文件正本彩色扫描件一份

4. 中标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按预算金额100万元以下，收取1. 5%；100-500万元，收取1. 1%；500-1000万元，收取0. 8%；1000-5000万元，收取0. 5%；5000-10000万元，收取0. 25%），如收服务费低于3000元时，按3000元计取。

九、预算价、最高限价及投标保证金

1. 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伍拾陆万伍仟伍佰贰拾壹元陆角柒分（¥：565521.67元）
2. 最高限价：人民币伍拾贰万零贰佰柒拾玖元玖角肆分（¥：520279.94元）
3.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玖仟元整（¥：9000.00元）
 - (1) . 投标保证金递交方式：转账
 - (2) . 交纳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
 - (3) . 保证金交纳帐号信息：苏州信衡造价咨询房产评估有限公司
 - (4) . 帐号：492358213795
 - (5) . 开户行：中行鹿城支行，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不接受其他方式缴纳，如未交纳，视为无效投标。

十、联系事项：

1. 招标单位：江苏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常发香城湾花园小区第一届物业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戴主任

2. 招标代理人（机构）：苏州信衡造价咨询房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昆山市登云路288号海创大厦C座23层（高新区便民服务中心西边栋）

联系人：袁丹丹 联系电话：0512-57367272 邮政编码：215300

备注：请贵单位获取本次招标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准备工作，按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响应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招标。

苏州信衡造价咨询房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02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常发香城湾花园小区第一届物业管理委员会

地 址： 昆山市

联 系 人： 戴主任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苏州信衡造价咨询房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 址： 昆山市登云路288号海创大厦C座23层

联 系 人： 袁丹丹

电 话： 0512-57367272

电 子 邮 件： 47877191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袁丹丹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